

计算机与软件学院文件

学工[2013]4号

关于对王俊明等 76 名学生违纪处分的通报

各科室、各班级、有关部门：

经查实截止本学期 4 月 15 日止王俊明等 45 名学生累计旷课达 20 至 29 学时；王 康等 15 名学生累计旷课达 30 至 39 学时；马 轩等 8 名学生累计旷课达 40 至 49 学时；魏方林等 8 名学生累计旷课达 50 至 59 学时。

为严肃学风学纪，进一步加强学生管理，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，根据《武汉软件工程职业学院学生违纪行政处理暂行办法》，研究决定给予旷课累计达 20 至 29 学时的学生**警告**处分；给予旷课累计达 30 至 39 学时的学生**严重警告**处分；旷课累计达 40 至 49 学时的学生**记过**处分；旷课累计达 50 至 59 学时的学生**留校查看**处分。（具体名单附后）

望全院学生严格遵守校纪校规，规范自己的行为，促进我院学生管理更上新的台阶。

附：计算机与软件学院学生违纪处分名单

计算机与软件学院学工

二〇一三年三月四日

主题词：学生工作 处分 通报

2013 年 4 月 20 日印发

共印 10 份

附：计算机与软件学院学生违纪处分名单

累计旷课 20-29 学时学生名单

软件 1101 班	王俊明	张宝柱	牛秋斌	陶 超	翁 伟
软件 1102 班	袁达宇	王少强	吉 超	宋焰民	程 明
软件 1103 班	王金勇	邹 舸	舒 慨	关亚雄	赵天明
	柯 路	荣凡友	张鸿鹏	谭国平	
软件 1104 班	崔 清				
软件 1105 班	刘 川	金 岑	陈思哲	肖国中	曹会琛
	徐 伟	杨国栋			
软件 1202 班	陈希钟				
软件 1203 班	侯晓峰	王 刚			
软件 1204 班	陈俊凯	李俊杰	李 麟		
软测 1101 班	格日勒图				
图形 1201 班	但 阳				
网络 1103 班	胡 成				
网络 1104 班	吴 念	张计辉			
网络 1105 班	魏君权	王 俊			
网络 1106 班	赵雅雄	黄君南			
网络 1201 班	张 为				
嵌入 1201 班	陈 晨				
嵌入 1204 班	江丹辉				

累计旷课 30-39 学时学生名单

软件 1102 班	刘财坤		测试 1202 班	杨瑞星	
软件 1105 班	胡 峰		网络 1102 班	谢先德	
软件 1112 班	郁金庸		网络 1103 班	程 琪	石 尉
软件 1204 班	王 康	朱志旺	网络 1105 班	熊登辉	刘 国
嵌入 1201 班	陈 浩		嵌入 1203 班	夏 铭	
嵌入 1204 班	李学伟	李 智			

累计旷课 40-49 学时学生名单

软件 1203 班	马 轩		软件 1209 班	丘 敏	
软件 1210 班	李 琼		网络 1105 班	占习志	
测试 1202 班	王泽南		嵌入 1203 班	喻 佳	梅 伟
嵌入 1204 班	张剑飞				

累计旷课 50-59 学时学生名单

软件 1201 班	魏方林	曹阳	软件 1202 班	韩华华	辛同顺
软件 1203 班	周 立		嵌入 1203 班	张佳腾	邱 硕
嵌入 1204 班	慎 芊				